

班級: 普二丙

姓名: 林靖阡

書名-紅與黑

我的觀點

我選擇這本書的原因是書中的人物與現今許多人相像,現今社會競爭非大,許 多人會為了達成自己的目的,不惜犧牲任何人,人心難測。在帝國時代紅與黑代表 的是軍隊與教會,也有人說紅象征資產階級革命時期,黑象征教會勢力猖獗的復辟 時期。

主角于連出身於一般的農民家庭但他年輕英俊又精明,從小有著躋身上流社會的意志堅強一心想要擺脫貧窮的地位,他對自己的地位感到很自卑所以不擇手段、野心勃勃,心裡崇拜著拿破崙卻當眾大罵拿破崙、明明不信奉神靈卻把聖經讀得滾瓜爛熟。小說將他刻畫成一個極有野心的人物,也描述了他的兩段感情,這部小說的重點不是在於愛情而是反向寫出帝國時代的現實主義。雖然于連的結局是可悲的但他為了實現目標而堅強不屈的意志實在是令我佩服,以及在過程中他對愛情的執著也深深打動了我。

與于連相遇的德萊納夫人很溫柔,但是她不愛自己的丈夫,他們的年齡整整差了十歲,他們相愛的原因是于連帥氣的外貌吸引了她,也是因為他們都很像,都希望自己可以身於上流的社會。在跟于連發生關係之後,她陷入了母愛與愛情兩種感情的矛盾中,加上小兒子的病情更加嚴重她覺得很自責。故事中講到她為了于連而不顧一切,在于連被判死刑之後在就離開了人世,可見她是一個非常癡情的女人。至於馬蒂爾德則是一個非常傲嬌的女人,但她也是改變于連一身的女人,她改變了他的身份和地位,她可以給于連他想要的生活,在面對感情的時候也總是很堅強,但于連并不是愛馬蒂爾德,他只是愛馬蒂爾德能給予他的身份和地位。

人們往往都會為了利益、自由、平等和幸福而奮鬥,這種力量是人天生的。古人常說人性本善,之所以變壞都是後天的影響,殺人犯不是與天俱來就有殺人動機而是當時的社會風氣導致他們不擇手段。人們都在乎金錢利益反而忘記了真正重要的是什麼。在不同的社會條件下人們對於自己的人生價值就有不同的定義,馬克思主義認為價值是具有積極意義的、能夠滿足個人或社會某種需要的東西。許多人認為人生的幸福在於物質上的富有,但其實更在於精神上的富有,有些人擁有物質上的富有並不代表精神上也富有。一個真正富有的人是取決於他的道德、品德和素質。一旦誤入歧途就會釀成人生的悲劇。

一個人不可以沒有目標,也不可以為了目標而去做違背道德的事情,為了得到 自己想要的,必須經歷一些複雜的過程,受到一些難以解決的阻礙,想看到大自然 的風貌就要放棄大城市的舒適、想擁有最單純的幸福就要心如止水得付出、想得到 永久的掌聲就要放棄眼前的虛榮,放棄失敗帶來的痛楚、放棄屈辱留下的仇怨、放 棄對金錢利益的奢望,放棄了小溪還會有大海,放棄了一棵樹還有一整片森林。

